

证券代码：300665

证券简称：飞鹿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03

**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3日以OA办公系统形式发出，并于2019年1月5日下午16:30在公司行政大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佳女士召集并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<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>的补充协议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收购湖南耐渗 100%股权事项签署补充协议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特此公告。

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2019年1月7日